

# 无锡太湖学院文件

锡太院办〔2018〕3号

---

## 关于2018年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处室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8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将学校2018年清明节假期通知如下：

一、4月5日至7日放假调休，共3天。4月8日（星期日）上班，学生补上第五周星期五的课。

二、节假日期间，各学院、各处室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、保卫等工作。遇有重大突发事件，必须按规定及时报告并立即妥善处置。

三、各学院、各处室的负责同志必须24小时开启手机，务必保证通讯畅通，迅速及时处理相关事宜。

特此通知

无锡太湖学院办公室

2018年3月22日